

臺灣高等法院公示送達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12 日

發文字號：院高民順111金訴易9字第1120007993 號

主旨：公示送達陳靖騰之112年5月31日準備程序筆錄影本、本院108年度金上重訴字第12號李婉瑜之109年3月10日刑事附帶民事訴訟起訴狀影本各1件。

依據：民事訴訟法第150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本院111年度金訴易字第9號李婉瑜與曹晏甄等間侵權行為損害賠償事件，應送達陳靖騰之上開文書，現由本院書記官保管，受送達人得隨時來院領取。

中 華 民 國 112 年 6 月 9 日

臺灣高等法院民事第七庭

書 記 官 蕭英傑

